



2024年 07月更新

【109~112學年度入學生適用】

輔仁大學西文系學士班畢業學分數-「專業選修 27 學分」 之說明與認列規定

(以下規定經 2020 年 5 月 7 日召開之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西班牙語文學系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)

一、西文系學士班畢業學分數總學分 128 學分當中的「專業選修 27 學分」以系內選修課為主，也可包含至多 12 學分的系外選修學分，以鼓勵西文系學生培養跨領域第二專長。

二、相關 Q&A

(一)「輔系」、「雙主修」與「學位學程」的學分可以認列為上述的系外選修 12 學分嗎？

→ 除非放棄「輔系」、「雙主修」與「學位學程」資格，否則無法認列為上述的系外選修 12 學分。

(二)「學分學程」的學分可以認列為上述的系外選修 12 學分嗎？

→ 可以。

(三)所謂的系外選修學分，一定要是選修課的學分嗎？

→ 不是，只要是你修讀的系外學分皆屬此類，不分選別，**但須注意**：學校規定全人教育中心開設的課程，多選的皆不能作為畢業學分。

(何謂<多選的>?，舉例：畢業學分規定要修讀12個通識學分，如果選了14個通識學分，其中2學分將不被認列為畢業應修學分)。